

长安大学2012年优秀应届本科博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9_95_BF_E5_AE_89_E5_A4_A7_E5_c79_644432.htm

一、招生专业 我校在道路与铁道工程、载运工具运用工程、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学科、专业的详细信息请查阅我校201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二、招生名额 2012年我校拟招收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名额为12人，招生人数纳入2012年的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占导师2012年的博士研究生招生名额。

三、申请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 2.申请人须具有“985”或“211”学校2012年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211”学校毕业生需前三年学习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2%，“985”院校毕业生需前三年学习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5%；
- 3.在学期间积极参加科研活动、学科竞赛并表现突出；
- 4.本科在学期间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无任何处分记录，并在入学前取得学士学位与本科毕业证书。

四、提交材料

- 1.《长安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两份；
- 2.《长安大学2012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分别推荐）、推荐专家职称证书复印件；
- 3.加盖教务处公章的申请人本科期间学习成绩单；
- 4.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复印件；
- 5.各类获奖证书复印

件；6.申请人还可提交已经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及参加各种学术科研活动的证明材料复印件；7.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申请程序及复试

- 1.申请人下载申请表并按要求填写，于9月20日前将全部申请材料寄（送）至长安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 2.我校研招办组织相关学院审核申请材料，审核通过后申请人来校参加复试，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 3.复试通过后，申请人须持我校发放的《长安大学2012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接收函》到所在学校教务处领取《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于11月15日将《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加盖省级招生办公室公章）寄送至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 4.在我校报考博士生网上报名阶段，登陆我校研招网填写报名信息。未按规定时间寄送《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未进行网上报名者不予录取；
- 5.录取通知书将于2012年6月随统招考生一并发放。

六、学制 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制为5年，直接攻博考生免缴培养费，享受博士研究生待遇。

七、其他

- 1.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办理出国手续，不得列入就业计划，不得再次报名参加硕士生入学统考；
- 2.如在入学前不能取得学士学位与本科毕业证书，或有违纪处分记录，必修课不及格者取消录取资格；
- 3.如申请人提供的信息和材料不真实或不准确，一经发现，取消申请人录取资格或学籍，后果由本人负责。

七、联系方式 长安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路中段 邮政编码：710064 联系电话：029-82334323 传真：029-82334775

二 一 一 年 九 月 六 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